

#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云农办函〔2020〕205号

---

## 对云南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270号建议的答复

马美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帮助协调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万亩桔园高效节水工程立项问题的建议》（第0270号），已交由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 一、2019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情况

2019年，我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农田建设工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和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全省农田建设通过集中投入、连片开发，夯实了农业生产特别是粮

食生产基础，在保障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助力全省脱贫攻坚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方面成效显著。

（一）高原粮仓基石得到新夯实。高标准农田建设坚持向产粮大县和“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倾斜，通过对项目区进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治理，解决了水利灌溉设施老化和机耕道路不配套等短板问题，共建成高标准农田 324.8 万亩，为全省粮食持续增产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助力脱贫攻坚贡献新力量。全省农田建设主动服务于党中央、国务院和农业农村部以及省委省政府打赢脱贫攻坚战大局，优先向 88 个贫困县倾斜，重点支持国家级贫困县，特别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88 个贫困县把建设高标准农田、发展高效节水灌溉与产业脱贫相结合，夯实了贫困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和脱贫摘帽物质基础，为全省脱贫攻坚工作贡献了力量。

（三）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新突破。云南省农田建设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习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采取工程、农艺和生物措施，对项目区进行“田水路林山”综合治理，大力推广施用有机肥和生物防控技术，同步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调查工作。

（四）打造“绿色食品牌”取得新成效。云南省农田建设在稳固粮食生产的基础上，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决策部署，瞄准蔬菜、咖啡、水果、花卉、茶叶、中

药材、肉牛等七大高原绿色产业，坚持打造做大优质产业基地规模，补齐产业链、拓展价值链。

## 二、2020年目标任务

2020年，我省农田建设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农业农村部，以及省委、省政府加快推进农田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坚持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农业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相结合，围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和“一县一业”创建，加快建设一批特色优势明显、产品竞争力强的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生产基地。

您提出的建议都非常切合实际，且有很强针对性，我厅都赞同和采纳，2020年，在安排农田建设任务时下达玉溪市高标准农田建设13.16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3.35万亩。下达华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1.08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0.32万亩。根据《云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14-2020年）》要求，在安排各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时，均充分考虑各地耕地情况及高标准农田建设实际需求情况继续给予相应支持。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大对华宁县在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高效节水灌溉方面的支持。

感谢您对云南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 附件：1.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2.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联系人及电话：陶誉仁 0871-65749412)

附件 1

##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反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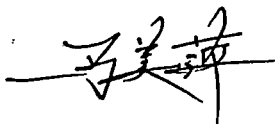
代表姓名	马美萍	建议编号	第 0270 号		
建议标题	关于帮助协调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万亩桔园高效节水工程立项问题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对办理建议、批评和意见结果的情况反馈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改进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代表签名: <u>马美萍</u>				
备注	请代表收到建议答复件后 1 个月以内, 将此表邮寄至省人大选联工委代表处。邮寄地址: 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 166 号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联络处; 邮编: 650228; 联系电话: 0871-64105437; 传真: 0871-64105437; 邮箱: dbc1000@163.com。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

附件 2

##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 第 0270 号

事由 案由	关于帮助协调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万亩桔园高效节水工程立项问题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经办人	陶誉仁	职务	一级主任 科员	电话 0871-657494 12
面商 情况	<p>1. 感谢代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支持；</p> <p>2. 代表的建议非常切合实际，通过该项目实施，能够保障通红甸乡 6 个村（社）中的 5 个村委会受益；</p> <p>3. 向代表介绍 2019 年、2020 年支持玉溪市及华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p> <p>4. 因 2020 年项目已完成批复进入招投标阶段，在今后工作中，后续及时协调玉溪市和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对本项目分期分批给予支持。</p>					
代表 委员 签署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所提建议的回复，面商非常满意， 无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0.8.18</p>					

说明：1. 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的，均需规范填报此表。

2. 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联络处（0871-64105437、64151070）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0871-64608065、64608066），同时送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0871-63631466、63619569）。

## 附件 3

##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0270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帮助协调华宁县通红甸彝族苗族乡万亩桔园高效节水工程立项问题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陶誉仁				
是否开展调研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研简况)		调研了解玉溪市及华宁县高标准农田及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情况,同时,深入代表提出建议项目地点进项调研。						否		
协商方式	面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结合我厅职能职责,在今后工作中,结合下达玉溪市及华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情况,协调玉溪市及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分期分批给予支持解决。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 注: 1.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 解决的实际问题。  
2. 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 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 责任单位: 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

---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8月25日印

---